

# 吉首大学物理学

##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方案

根据《吉首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以及《吉首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指南》，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方案。

### 一、复试组织管理机构及职责

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单位的复试和录取工作。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担任，副组长为分管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的院领导，成员含研究生导师代表、研究生秘书、研究生专干等。

学院复试监督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负责学院复试过程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并受理考生的举报、投诉事宜。

### 二、复试对象的确定

根据教育部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基本要求，按照上国家线考生情况（初试成绩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 B 类地区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和招生计划拟定本学院参加复试考生名单，送报研究生院审批，通过后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一志愿上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阶段进行复试，执行相同的复试办法。

### 三、复试形式、内容及程序安排

复试形式：线下复试。

表 1 2023 年物理学研究生复试流程安排表（一志愿）

| 时间                         | 事项         | 内容  |
|----------------------------|------------|---|
| 4 月 7 日(周五)<br>08:00-17:00 | 报到<br>资格审查 | 参加复试的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后，请按缴费说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费缴纳（120 元/次）。复试费一经缴纳，概不退回。<br>考生应备齐以下纸质材料：<br>1、本人有效身份证、初试准考证。<br>2、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生为学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br>3、往届考生需提交教育部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国外学历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br>4、本人手写签名《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1）。<br>5、《吉首大学 2023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2），情况表需由本人所在单位 |

|                         |           |  |
|-------------------------|-----------|--|
|                         |           | 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无学习或工作单位人员可在其常住地街道办事处或村委会开具相关证明)。<br>6、考生自述（包括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br>7、大学期间成绩单（本校的应届生由考生所在院系盖章，其他院校的应届毕业生由所在学校教务处盖章）或人事档案中成绩单（加盖档案单位公章）的扫描件。<br>8、大学毕业论文（设计）或科研成果等材料。                                       |
| 4月7日(周五)                | 心理测试      | 通过系统进行网络测试，具体形式以研究生院发布信息为准。  |
| 4月7日(周五)<br>19:00-21:00 | 专业课<br>笔试 | 闭卷考试（笔试），笔试科目为《普通物理II》（电磁学部分），满分为100分。<br>笔试地点待定。  |
| 4月8日(周六)<br>08:00开始     | 综合<br>面试  | <b>1、外语能力测试：</b> 采取听说交流的形式（面试）。每名考生的测试时间一般不少于5分钟，满分100分。<br><b>2、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思想政治素质考核：</b> 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全方位考察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人文素养、举止、表达、礼仪和对该专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学科前沿和基本技能掌握的程度以及运用所学基础知识和理论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参考考生在大学阶段的学习成绩和工作实绩）。 |
| 自定                      | 体检        | 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 <b>自行体检</b> ，并在拟录取公示期间，提交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近三个月之内的体检报告扫描件。  |

**备注：**《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1）和《吉首大学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2）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吉首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吉首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工作部\(jshu.edu.cn\)](http://jshu.edu.cn)）。

#### 四、综合成绩计算办法及录取原则

##### 1. 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初试成绩占60%、复试成绩占40%（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试占总成绩5%、专业课笔试占总成绩10%、综合面试占总成绩25%），计算方式如下：

初试成绩： $A = \text{初试总成绩} \div 5$ （满分为500分）；

复试成绩： $B = \text{外语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5\% + \text{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10\% + \text{综合面试成绩} \times 25\%$ ；

总成绩 =  $A \times 60\% + B$

## 2. 录取原则

综合考虑，择优录取。先按总成绩录取一志愿复试合格考生，剩余指标由调剂生按总成绩排名进行录取。如总成绩相同，则以初试统考科目成绩排名（思想政治与英语成绩总分），如再相同，则以初试英语成绩排名，如再相同，则以综合素质能力测试排名。有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者，在本学科内按综合成绩顺延递补拟录取。严格按照综合成绩排名录取，但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不予录取；未完整参加各复试环节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复试违纪、舞弊者，取消复试成绩，不予录取。

（2）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我校将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对所有拟录取考生(含一志愿)发送拟录取通知，所有考生必须在通知发送后的 24 小时内接收该通知，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 3. 其他情况

（1）报考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拟录取名单公示期内与我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2）报考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被录取后，应按调档函规定的时间转入个人人事档案，逾期不能转入档案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3）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4）未通过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5）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月1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6）不能按时报到且无正当理由和有关证明者，无故逾期 2 周不报到者，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 五、调剂

| 拟调剂专业 | 复试程序   | 复试时间、地点 | 拟调剂人数 |
|-------|--------|---------|-------|
| 物理学   | 与一志愿相同 | 待定      | 少量    |

### 1. 接收调剂的基本要求

（1）报考专业代码前四位为：0702，不接收同等学力考生调剂。

(2) 考生初试成绩须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所在门类或领域规定的国家 B 类地区最低复试分数线要求。

(3) 接收调剂考生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考生填报的调剂志愿为准。

(4) 对于同一批次申请我校同一学院、同一专业，且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即考生一志愿为同一所学校、同一个学院、同一个专业，考试科目完全一致），在符合学院选拔条件的情况下，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5) 对同一批次申请我校同一学院、同一专业，但初试科目不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由于考生一志愿报考学校差异，考生初试总成绩不具备可比性，由学院综合考生初试成绩、专业相关度等因素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 2. 调剂基本程序

(1) 考生登陆教育部研招网，填报调剂意愿，经学院审核通过后通知复试。

(2) 学院参照一志愿考生复试程序组织考生复试。

(3) 复试结果及拟录取情况由学院上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研究生院负责发放“待录取”通知，考生在网确认。

(4) 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取消相应资格。

(5) 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进行终审，如不符合政策，将取消录取资格。

## 六、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和复议

1. 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客观准确”的原则，切实做到公正无私、不走过场，严格把好复试质量关，切实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的检查和监督。

2. 学院领导监督小组在复试成绩公布一周内接受考生申诉，对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责成复试小组复议，若考生对复议结果还有异议，由学院主管研究生的相关领导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复议。

3.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申诉电话：15274348967

申诉邮箱：szyzwjh@163.com

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

2023. 4. 2